

內政部 書函

地址：100218臺北市中正區徐州路5號
聯絡人：盧靜慧
聯絡電話：02-23565123
傳真：02-23566221
電子信箱：moi1953@moi.gov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政府民政局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7月20日
發文字號：台內戶字第11102430362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五（301000000A111024303602-1.odt、301000000A111024303602-2.odt、
301000000A111024303602-3.odt、301000000A111024303602-4.odt、
301000000A111024303602-5.pdf）

主旨：本部111年「愛情不期而遇」單身聯誼活動，第4、5、6梯次訂於111年7月25日至8月3日受理報名，請惠予鼓勵單身男女踴躍參加，並協助利用多元管道向民眾宣傳活動訊息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旨揭活動第1、2、3梯次業於111年7月11日至7月20日受理報名，經查男性報名相當踴躍，請惠予協助繼續宣傳並請鼓勵單身女性參加。
- 二、本活動第4梯次於苗栗辦理之「戀戀西湖～我和我的幸福約定二日遊」、第5梯次於屏東辦理之「愛在國境之南～浪漫墾丁二日遊」及第6梯次於宜蘭辦理之「情定香格里拉～愛戀You & Me二日遊」，均訂於111年7月25日中午12時至8月3日23時59分受理報名，請惠予協助宣傳並鼓勵單身男女踴躍參加，活動詳情及報名方式請參閱活動網頁（<https://sweethome.moi.gov.tw/love-events/>）或由本



部戶政司全球資訊網 (<https://www.ris.gov.tw>) 連結前往。

三、為擴大宣傳旨揭活動，請惠予協調貴屬機關、學校、大眾運輸系統，利用多元管道，如公共電子看板（跑馬燈）、Line官方帳號、機關網站首頁等方式協助宣傳。

四、本案宣導辦理情形，列入111年戶政業務績效評鑑綜合考評，請惠予積極配合。

五、檢附公共電子看板（跑馬燈）訊息、Line官方帳號訊息及QR Code、宣傳文字稿、活動宣傳圖及本部111年「愛情不期而遇」單身聯誼活動各梯次期程A3海報各1份。

正本：各直轄市政府民政局、縣(市)政府

副本：

